

北京东方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亚会 B 审字[2014]212 号

目 录

	页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合并资产负债表	3
三、合并利润表	4
四、合并现金流量表	5
五、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6-8
六、资产负债表	9
七、利润表	10
八、现金流量表	11
九、股东权益变动表	12-14
十、报表附注	15-54

委托单位：北京东方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86）010 84715612

传真号码：（86）010 64790904



审计报告使用责任

亚会 B 审字[2014]212 号审计报告仅供委托人及其提交的第三者按本报告书《业务约定书》中所述之审计目的使用。委托人及第三者的不当使用所造成的后果,与注册会计师及其所在事务所无关。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四日



审计报告

亚会B审字[2014]212号

北京东方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东方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基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合并资产负债表，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6 月的利润表、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东方基业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东方基业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方基业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四日



合并利润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项 目	附注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675,467.11	11,689,164.20	10,852,464.7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4,208.95	-277,166.89	-164,985.73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八、18	9,675,467.11	11,689,164.20	10,852,464.73	加：营业外收入	八、24	77,181.23		
其他业务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八、25		4,370.12	1,500.00
利息收入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五、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1,390.18	-281,537.01	-166,485.73
二、营业总成本		9,591,258.16	11,966,331.09	11,017,450.46	减：所得税费用	八、26	24,225.45	3,612.52	25,779.82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八、18	7,234,491.64	7,848,038.50	8,194,417.56					
其他业务成本									
利息支出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164.73	-285,149.53	-192,265.5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7,164.73	-285,149.53	-192,265.55
退保金					少数股东损益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六、每股收益：				
分保费用					(一) 基本每股收益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八、19	11,817.31	66,742.94	75,505.5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销售费用	八、20	230,970.40	209,615.30	164,940.09					
管理费用	八、21	2,111,268.67	3,592,487.19	2,484,727.87					
财务费用	八、22	66,043.19	126,320.50	114,837.13					
资产减值损失	八、23	-63,333.05	123,126.66	-16,977.7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综合收益总额		137,164.73	-285,149.53	-192,265.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7,164.73	-285,149.53	-192,265.5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王新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W)

(W)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附注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项 目	附注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24,810.95	18,530,938.90	12,172,875.41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27		2,678,631.71	1,379,959.48	251,578.7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现金流量流入小计				8,603,442.66	19,910,898.38	12,424,454.2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92,487.21	8,185,909.83	7,960,714.9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14,825.12	3,372,804.97	2,395,488.8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3,142.10	556,482.46	312,002.8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27		1,185,039.67	3,860,093.61	3,085,089.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经营现金流量流出小计				10,855,494.10	15,975,290.87	13,773,296.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2,051.44	3,935,607.51	-1,348,841.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4年1-6月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367,524.84		-26,341.86		5,341,182.98		5,341,182.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5,000,000.00				367,524.84		-26,341.86		5,341,182.98		5,341,182.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7,164.73		137,164.73		137,164.73
(一)净利润							137,164.73		137,164.73		137,164.7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37,164.73		137,164.73		137,164.7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367,524.84		110,822.87		5,478,347.71		5,478,347.7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14年6月

(2/2)

(2/2)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3年度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367,524.84		258,807.67		5,626,332.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367,524.84		258,807.67		5,626,332.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净利润							-285,149.53		-285,149.53	
(二)其他综合收益							-285,149.53		-285,149.53	
上述(一)和(二)小计							-285,149.53		-285,149.5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000,000.00				367,524.84		-26,341.86		5,341,182.9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14年11月18日

王新

王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项 目	2012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367,524.84		451,073.22		5,818,598.06		5,818,598.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367,524.84		451,073.22		5,818,598.06		5,818,598.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2,265.55		-192,265.55		-192,265.55
(一)净利润							-192,265.55		-192,265.55		-192,265.5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92,265.55		-192,265.55		-192,265.5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367,524.84		258,807.67		5,626,332.51		5,626,332.5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项目	附注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一、1	9,675,467.11	11,689,164.20	10,850,664.7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1,390.18	-281,537.01	-775,081.73
减：营业成本	十一、1	7,234,491.64	7,848,038.50	8,183,226.38	减：所得税费用		24,225.45	3,612.52	25,779.8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817.31	66,742.94	75,404.73					
销售费用		230,970.40	209,615.30	164,940.0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164.73	-285,149.53	-800,861.55
管理费用		2,111,268.67	3,592,487.19	2,472,095.89					
财务费用		66,043.19	126,320.50	114,988.99					
资产减值损失		-63,333.05	123,126.66	-16,977.75	五、每股收益：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一)基本每股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0,568.13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4,208.95	-277,166.89	-773,581.73	六、其他综合收益				
加：营业外收入		77,181.23							
减：营业外支出			4,370.12	1,5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7,164.73	-285,149.53	-800,861.5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项目	附注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24,810.95	18,530,938.90	12,171,075.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6,113.41	369,323.60	73,158.7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113.41	369,323.60	73,158.73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113.41	-369,323.60	-73,158.73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78,631.71	1,379,959.48	281,321.11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03,442.66	19,910,898.38	12,452,396.5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92,487.21	8,185,909.83	7,980,714.9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5,716.67	126,350.00	118,342.77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14,825.12	3,372,804.97	2,373,646.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5,716.67	2,126,350.00	2,118,342.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3,142.10	556,482.46	311,621.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716.67	-126,350.00	-118,342.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5,039.67	3,860,093.61	3,074,345.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55,494.10	15,975,290.87	13,740,329.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2,051.44	3,935,607.51	-1,287,932.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13,881.52	3,439,933.91	-1,479,434.0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90,310.78	2,350,376.87	3,829,810.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76,429.26	5,790,310.78	2,350,376.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	2014年1-6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			367,524.84		-26,341.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	-			367,524.84		-26,341.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37,164.73
(一)净利润							137,164.7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37,164.7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5、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			367,524.84		110,822.87
							5,478,347.7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3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367,524.84		258,807.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367,524.84		258,807.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285,149.53
(一)净利润							-285,149.5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85,149.5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5、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000,000.00	-			367,524.84		-26,341.86
							5,341,182.9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	2012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367,524.84		6,427,194.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367,524.84		6,427,194.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800,861.55
(一)净利润							-800,861.5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800,861.55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5、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			367,524.84		5,626,332.51

法定代表人：王新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M)

会计机构负责人：(M)

北京东方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是为了便于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北京东方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财务报表的内容，而对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编制依据、编制原则、编制方法及报表重要项目的解释和补充说明，是本公司财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一、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东方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 1997 年 5 月 8 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批准设立，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10108004682652。公司法定代表人王静波，注册资本 500 万元，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四季青乡曙光花园 2 号楼 16D。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五金交电、机械设备、通讯设备；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文档扫描；档案整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除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医疗器械和 BBS 以外的内容）。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会计期间

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二）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① 对发生的外币交易，以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记账。其中，对发生的外币兑换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按照交易实际采用的汇率进行折算。

② 资产负债表日，将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账户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按照资产负债表日折算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汇兑损益处理。其中，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属开办期间发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开办费；其余计入当期的财务费用。

③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项目，仍按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原记账本位币金额；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2）境外经营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①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期间的平均汇率折算。

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六）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及金融工具的转移。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四类。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股东权益；应收款项及持有至到期投资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按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其他金融负债两类。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

① 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本公司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现行要价，没有现行出价或要价，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或经调整的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除非存在明确的证据表明该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

②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为金融资产转移，转移金融资产可以是金融资产的全部，也可以是一部分。包括两种形式：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② 将金融资产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义务。

本公司已将全部或部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确认该全部或部分金融资产，收到的对价与所转移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损益，同时将原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金融资产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损益；保留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时，继续确认该全部或部分金融资产，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对于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金融资产将被终止确认：

① 取得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 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减值损失按账面价值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七)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按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0%
1 至 2 年（含 2 年）	5%
2 至 3 年（含 3 年）	15%
3 至 4 年（含 4 年）	30%
4 至 5 年（含 5）	50%
5 年以上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

提坏账准备。

(八) 存货的分类、计价及核算方法；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 存货分类：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中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库存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

(2)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3) 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库存材料购入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采取领用时一次摊销的办法；库存商品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4) 存货跌价准备：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情况的存货，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提取时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部分计提并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已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价值得以恢复的，按恢复增加的数额（其增加数以原计提的金额为限）调整存货跌价准备及当期收益。

(九)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取得方式不同分别采用如下方式确认：

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收购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交易日所涉及资产、发行的权益工具及产生或承担的负债的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可识别净资产及其所承担的负债（包括或有负债），全部按照公允价值计量，而不考虑少数股东权益的数额。合并成本超过本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可识别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数额记录为商誉，低于合并方可识别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数额直接在合并损益表确认。

③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投资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计量。

D、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

E、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确认。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子公司为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权益性投资。若本公司持有某实体股权份额超过50%，或者虽然股权份额少于50%，但本公司可以实质控制某实体，则该实体将作为本公司的子公司。

②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合营企业为本公司持有的、能够与其他合营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权益性投资；联营企业为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若本公司持有某实体股权份额介于20%至50%之间，而且对该实体不存在实质控制，或者虽然本公司持有某实体股权份额低于20%，但对该实体存在重大影响，则该实体将作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被投资单位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③ 不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在活跃市场中有报价或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项目列报，采用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股东权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对被投资单

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检查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应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低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的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的数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外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资产存续期内不予转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可以通过权益转回。

(十) 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① 固定资产确认：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②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选直线法（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即开始计提折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分别为：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工具	5 年	3.00%	19.40%
电子设备及其他	5 年	3.00%	19.40%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额。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期末对固定资产进行检查，如发现存在下列情况，则计算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确定资产是否已经发生减值。对于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固定资产，按该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提时按单项资产计提，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按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计提。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资产存续期内不予转回。

① 固定资产市价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 固定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③ 固定资产预计使用方式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如固定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企业计划终止或重组该资产所属的经营业务、提前处置资产等情形，从而对企业产生负面影响；

④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固定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⑤ 同期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⑥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固定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固定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

⑦ 其他表明固定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本公司将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① 在租赁合同中已经约定（或者在租赁开始日根据相关条件作出合理判断），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固定资产的所有权能够转移给本公司；

②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固定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 即使固定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固定资产使用寿命的75%及以上；

④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固定资产公允价值的90%及以上；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固定资产公允价值的90%及以上；

⑤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十一）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1）在建工程的计价

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作调整。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按该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资产存续期内不予转回。

（十二）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1）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损益。

（4）每一会计期间资本化金额按至当期末购建资产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和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应予资本化的利息费用，其资本化金额为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其资本化金额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即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三）无形资产的计价和摊销方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入账。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认。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⑥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周期在1年以上。

（2）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和期限

本公司的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获得土地使用权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本公司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商标等受益年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年末均需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其他无形资产，年末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资产存续期内不予转回。

- ① 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本公司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② 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 ③ 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④ 其他足以证明实际上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十四）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研究与开发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十七）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职工或其他方的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后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并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十九）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应当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包含的负债成份和权益成份进行分拆，将负债成份确认为应付债券，将权益成份确认为资本公积。在进行分拆时，应当先对负债成份的

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确定负债成份的初始确认金额，再按发行价格总额扣除负债成份初始确认金额后的金额确定权益成份的初始确认金额。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生的交易费用，应当在负债成份和权益成份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二十）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二十一）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够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

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发行权益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抵减权益工具的溢价收入，不足抵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其他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回购自身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所有者权益。发行、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二十二）收入确认

（1）商品销售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 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④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⑤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为：

- ① 无需安装的产品，以产品已经发出并送达客户指定位置，经客户签收确认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② 需要现场安装的产品，以产品发往客户现场并安装调试合格，经客户验收合格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

- ①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即提供劳务收入的总额能够合理的估计；
- ②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即提供劳务收入总额收回的可能性大于不能收回的可能性；
- ③ 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即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合理地估计；
- ④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即交易中已经发生和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合理地估计。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②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应该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公司销售商品的同时提供劳务，如果销售商品部分与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应当分别核算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将销售商品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提供劳务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如果销售商品部分与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单独计量，应当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进行会计处理。

（3）建造合同收入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应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认定标准：

- ①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④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认定标准：

① 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② 实际发生的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且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应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应当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4）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认。

（5）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

（二十三）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计量方法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

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二十五）租赁

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公司作为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公司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公司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二十六）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年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年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年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的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变更

无。

（二）会计估计变更

无

（三）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无。

六、税项

（一）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自 2011 年度起三年内享受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尚在有效期，所得税暂按 15% 计算，现企业正在进行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

（二）增值税

本公司硬件销售业务适用增值税率为 17%；技术服务业务适用增值税率为 6%。

（三）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

本公司按照应交增值税额的 7% 计算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按 3% 计算缴纳教育费附加，按 2% 计算缴纳地方教育费附加。

（四）个人所得税

本公司员工的个人所得税由个人承担，公司代扣代缴。

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另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财务报表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

公司将取得或失去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日期作为购买日和处置日。处置的子公司在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比较数据。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数据。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数据。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报。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报。少数股东分担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如果公司章程或协议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并且有能力予以弥补的，冲减少数股东权益，否则冲减归属于本公司母公司的权益。该子公司以后期间实现的利润，在弥补了本公司母公司承担的属于少数股东的损失之前，全部归属于本公司的母公司。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务已于合并时抵销。

(一) 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表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北京新华未来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北京	服务业	100 万

续表: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北京新华未来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二) 本期合并范围的变更及理由

2012年7月6日北京东方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将北京新华未来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股权 80%转让给常晓君, 20%转让给李长春。2012年8月23日股权变更已进行工商登记。

八、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项目无特殊说明, 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注释1、货币资金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15,158.47	10,799.17	2,299.54
银行存款	3,261,270.79	5,779,511.61	2,348,077.33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3,276,429.26	5,790,310.78	2,350,376.87

注释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2,417,347.19	197,838.85	671,489.72	190,833.21	2,618,102.17	191,471.34
其中: 账龄组合	2,417,347.19	197,838.85	671,489.72	190,833.21	2,618,102.17	191,471.3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2,417,347.19	197,838.85	671,489.72	190,833.21	2,618,102.17	191,471.34

(2) 按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2,089,132.96		479,576.49		2,339,388.94	
1-2年(含2年)	136,301.00	6,815.05			35,070.61	1,753.53
2-3年(含3年)			1,270.61	190.59	53,000.00	7,950.00
3-4年(含4年)	1,270.61	381.18				
4-5年(含5年)					17,749.62	8,874.81
5年以上	190,642.62	190,642.62	190,642.62	190,642.62	172,893.00	172,893.00
合 计	2,417,347.19	197,838.85	671,489.72	190,833.21	2,618,102.17	191,471.34

(3) 截止2014年6月30日, 本公司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4) 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4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坏账准备	账龄	占总额比例
中山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非关联方	490,070.36	617.50	2年以内	20.27%
太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非关联方	309,936.00		1年以内	12.82%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番禺分局	非关联方	252,201.49		1年以内	10.43%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档案管理中心	非关联方	159,963.00		1年以内	6.62%
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非关联方	151,676.04		1年以内	6.27%
合 计		1,363,846.89	617.50		56.41%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坏账准备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非关联方	125,727.00		1年以内	18.7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非关联方	85,000.00	85,000.00	5年以上	12.66%
东北大学	非关联方	67,858.00		1年以内	10.11%
陕西省行政管理信息中心	非关联方	52,500.00		1年以内	7.82%
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非关联方	50,753.00		1年以内	7.56%
合 计		381,838.00	85,000.00		56.87%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坏账准备	账龄	占总额比例
中仪信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27,075.00		1年以内	43.05%
北京智诚恒基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0,000.00		1年以内	13.75%

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非关联方	313,505.00		1年以内	11.97%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白云分局	非关联方	153,436.00		1年以内	5.86%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非关联方	85,000.00	85,000.00	5年以上	3.25%
合 计		2,039,016.00	85,000.00		77.88%

注释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项 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000.00	100.00%				
合 计	1,000.00	100.00%				

(2) 截止2014年6月30日, 本公司无预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3) 预付账款金额前几单位情况

2014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北京极光圣达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	1年以内	100.00%
合 计		1,000.00		100.00%

注释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3,151,127.12	280,126.33	5,296,622.79	350,465.02	4,737,469.68	226,700.23
其中: 账龄组合	3,151,127.12	280,126.33	5,296,622.79	350,465.02	4,737,469.68	226,700.2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0,000.00		240,000.00		240,000.00	
合 计	3,391,127.12	280,126.33	5,536,622.79	350,465.02	4,977,469.68	226,700.23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是无偿资助项目, 合同金额80万元, 签订生效后首次拨付70%, 即56万元(已到账); 本项目执行完毕并验收合格后拨付30%, 即24万元, 本公司于2013年6月

6日通过验收并在网上进行了公示,不存在不可收回的风险,本年度即可到账,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2) 按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1,812,502.02		2,184,148.07		4,345,131.67	
1-2年(含2年)	973,265.31	48,663.27	2,889,831.83	144,491.59	24,904.76	1,245.24
2-3年(含3年)	142,716.90	21,407.54	7,329.64	1,099.45	167,033.25	25,054.99
3-4年(含4年)	7,329.64	2,198.89	14,913.25	4,473.98		
4-5年(含5年)	14,913.25	7,456.63				
5年以上	200,400.00	200,400.00	200,400.00	200,400.00	200,400.00	200,400.00
合 计	3,151,127.12	280,126.33	5,296,622.79	350,465.02	4,737,469.68	226,700.23

(3) 截止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柯新	股东	15,350.00	1年以内	0.45%
王静波	股东	2,999.69	1年以内	0.09%
合 计		18,349.69		0.54%

(4) 其他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4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坏账准备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北京工商经济信息中心	非关联方	993,060.00		1年以内	29.28%
邵剑勇	非关联方	315,666.00	11,798.30	2年以内	9.31%
常晓君	关联方	295,545.50	14,777.28	1-2年	8.72%
石晓波	非关联方	284,040.00	6,827.40	2年以内	8.38%
唐伟	非关联方	271,373.00	26,266.04	3年以内	8.00%
合 计		2,159,684.50	59,669.02		63.69%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坏账准备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北京东方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2,100,583.34	104,637.67	2年以内	37.94%
北京工商经济信息中心	非关联方	993,060.00		1年以内	17.94%
王静波	关联方	320,858.72	12,844.54	2年以内	5.80%
常晓君	关联方	295,545.50	14,777.28	1-2年	5.34%
邵剑勇	非关联方	276,666.00		1年以内	5.00%
合 计		3,986,713.56	132,259.49		72.02%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坏账准备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北京东方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2,093,318.34		1年以内	42.06%
王静波	关联方	1,320,858.72		1年以内	26.54%
唐伟	非关联方	336,725.81		1年以内	6.76%
常晓君	关联方	295,545.50		1年以内	5.94%
科学技术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中心	非关联方	240,000.00		1-2年	4.82%
合 计		4,286,448.37			86.12%

注释5、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跌价准备	余额	跌价准备	余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60,410.96		60,410.96		62,650.05	
低值易耗品			7,612.30		5,667.00	
在产品	75,557.11				164,000.00	
库存商品	1,110,573.55	393,249.23	967,166.94	393,249.23	918,259.58	393,249.23
合 计	1,246,541.62	393,249.23	1,035,190.20	393,249.23	1,150,576.63	393,249.23

(2) 期末存货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无抵押等存在权利受到限制的存货

注释6、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2011年12月31日	增加金额	减少金额	2012年12月31日
原值合计	5,064,264.62	79,312.58	5,957.00	5,137,620.20
其中：运输工具	389,961.65			389,961.65
电子设备及其他	4,674,302.97	79,312.58	5,957.00	4,747,658.55
累计折旧合计	4,008,446.07	306,949.45	5,659.18	4,309,736.34
其中：运输工具	341,972.70			341,972.70
电子设备及其他	3,666,473.37	306,949.45	5,659.18	3,967,763.64
减值准备合计	114,032.92			114,032.92
其中：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114,032.92			114,032.92
账面价值合计	1,055,818.55			713,850.94
其中：运输工具	47,988.95			47,988.95
电子设备及其他	1,007,829.60			665,861.99

注：固定资产减少数为子公司固定资产金额。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金额	减少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原值合计	5,137,620.20	369,323.60		5,506,943.80
其中：运输工具	389,961.65			389,961.65
电子设备及其他	4,747,658.55	369,323.60		5,116,982.15
累计折旧合计	4,309,736.34	315,265.60		4,625,001.94
其中：运输工具	341,972.70			341,972.70
电子设备及其他	3,967,763.64	315,265.60		4,283,029.24
减值准备合计	114,032.92			114,032.92
其中：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114,032.92			114,032.92
账面价值合计	713,850.94			767,908.94
其中：运输工具	47,988.95			47,988.95
电子设备及其他	665,861.99			719,919.99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金额	减少金额	2014 年 6 月 30 日
原值合计	5,506,943.80	172,198.32		5,679,142.12
其中：运输工具	389,961.65			389,961.65
电子设备及其他	5,116,982.15	172,198.32		5,289,180.47
累计折旧合计	4,625,001.94	187,344.54		4,812,346.48
其中：运输工具	341,972.70			341,972.70
电子设备及其他	4,283,029.24	187,344.54		4,470,373.78
减值准备合计	114,032.92			114,032.92
其中：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114,032.92			114,032.92
账面价值合计	767,908.94			752,762.72
其中：运输工具	47,988.95			47,988.95
电子设备及其他	719,919.99			704,773.77

(2) 期末余额中无暂时闲置、融资租入、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注释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金额	减少金额	2014 年 6 月 30 日
原值合计		23,915.09		23,915.09
其中：软件		23,915.09		23,915.09
累计摊销合计				
其中：软件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金额	减少金额	2014 年 6 月 30 日
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软件				
账面价值合计				23,915.09
其中：软件				23,915.09

(2) 期末无形资产无对外抵押的情况。

注释8、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减值准备	147,787.10	157,287.06	138,818.06
合 计	147,787.10	157,287.06	138,818.06

(2) 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金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197,838.85	190,833.21	191,471.34
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	280,126.33	350,465.02	226,700.23
存货计提的跌价准备	393,249.23	393,249.23	393,249.23
固定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	114,032.92	114,032.92	114,032.92
合 计	985,247.33	1,048,580.38	925,453.72

注释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情况

借款类别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 计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 短期借款明细

2014 年 6 月 30 日

保证借款	金额	期限	保证人	利率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2,000,000.00	2014/4/11-2015/4/11	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6.90%
合 计	2,000,000.00			

2013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金额	到期日	保证人	利率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2,000,000.00	2013/4/12-2014/4/11	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6.63%
合 计	2,000,000.00			

2012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金额	期限	保证人	利率
北京银行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2,000,000.00	2012/6/6-2013/6/7	北京中关村科技担保有限公司	6.30%
合 计	2,000,000.00			

注释1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1,089.74	100.00%			1,113,725.00	100.00%
1-2年(含2年)			7,200.00	100.00%		
2-3年(含3年)						
3年以上						
合 计	41,089.74	100.00%	7,200.00	100.00%	1,113,725.00	100.00%

(2) 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3) 应付账款主要债权人单位情况

2014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北京宏丰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589.74	1年以内	货款
太原科技大学	非关联方	17,500.00	1年以内	货款
合 计		41,089.74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北京极光圣达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00.00	1-2年	货款
合 计		7,200.00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杭州魁星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6,525.00	1年以内	货款
北京极光圣达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00.00	1年以内	货款
合 计		1,113,725.00		

注释11、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036,307.58	100.00%	4,415,074.84	97.67%	392,447.45	78.85%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4年(含4年)						
4-5年(含5年)					22,500.00	4.52%
5年以上			105,269.00	2.33%	82,769.00	16.63%
合 计	2,036,307.58	100.00%	4,520,343.84	100.00%	497,716.45	100.00%

(2) 截止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无预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3) 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4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非关联方	1,227,606.84	1年以内	技术服务费
成都中铁信计算机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1,213.73	1年以内	技术服务费
北京市国土资源局	非关联方	270,884.95	1年以内	技术服务费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非关联方	110,943.40	1年以内	技术服务费
北京市国土资源局丰台分局	非关联方	60,035.95	1年以内	技术服务费
合 计		2,000,684.87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非关联方	3,274,906.84	1年以内	技术服务费
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非关联方	485,583.02	1年以内	技术服务费
蚌埠市私营协会	非关联方	325,000.00	1年以内	技术服务费
北京市国土资源局丰台分局	非关联方	216,981.13	1年以内	技术服务费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非关联方	110,943.40	1年以内	技术服务费
合 计		4,413,414.39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东北大学	非关联方	392,287.00	1年以内	技术服务费
湛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非关联方	60,620.00	5年以上	技术服务费
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非关联方	22,500.00	4-5年	技术服务费
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非关联方	15,463.00	5年以上	技术服务费
杭州深思天地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	5年以上	技术服务费
合 计		496,870.00		

注释12、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11-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2012-12-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30,176.78	1,930,176.78	
二、职工福利费		222,448.06	222,448.06	
三、社会保险费		242,864.02	242,864.02	
其中:1.医疗保险费		90,266.99	90,266.99	
2.基本养老保险费		136,040.42	136,040.42	
3.失业保险费		6,193.41	6,193.41	
4.工伤保险费		2,828.80	2,828.80	
5.生育保险费		7,534.40	7,534.40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辞退福利及内退补偿				
其中:(1)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2)预计内退人员支出				
八、其他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 计		2,395,488.86	2,395,488.86	

项 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2013-12-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04,573.42	2,604,573.42	
二、职工福利费		293,484.79	293,484.79	
三、社会保险费		474,176.76	474,176.76	
其中:1.医疗保险费		179,373.58	179,373.58	
2.基本养老保险费		257,092.72	257,092.72	
3.失业保险费		17,563.65	17,563.65	
4.工伤保险费		5,949.90	5,949.90	

5.生育保险费		14,196.91	14,196.91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70.00	570.00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辞退福利及内退补偿				
其中:(1)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2) 预计内退人员支出				
八、其他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 计		3,372,804.97	3,372,804.97	

项 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2014-6-30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67,270.89	1,967,270.89	
二、职工福利费		151,435.81	151,435.81	
三、社会保险费		296,118.42	296,118.42	
其中:1.医疗保险费		115,238.52	115,238.52	
2.基本养老保险费		157,837.20	157,837.20	
3.失业保险费		9,678.45	9,678.45	
4.工伤保险费		3,728.22	3,728.22	
5.生育保险费		9,636.03	9,636.03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辞退福利及内退补偿				
其中:(1)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2) 预计内退人员支出				
八、其他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 计		2,414,825.12	2,414,825.12	

注释13、 应交税费

税 种	2011-12-31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2012-12-31
应交增值税	-24,816.67	168,180.14	48,364.20	94,999.27
应交营业税	158,667.91	50,829.42	209,497.33	
应交所得税	16,672.87	23,233.16	16,672.87	23,233.16
应交城建税	11,007.24	13,693.02	18,050.31	6,649.95
应交个人所得税	244.33	8,795.14	8,467.67	571.80
教育费附加	4,717.36	5,868.47	7,735.85	2,849.98

地方教育费附加		5,114.65	3,214.66	1,899.99
合 计	166,493.04	275,714.00	312,002.89	130,204.15

税 种	2012-12-31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2013-12-31
应交增值税	94,999.27	557,109.11	460,569.37	191,539.01
应交所得税	23,233.16	22,081.52	23,233.16	22,081.52
应交城建税	6,649.95	38,933.37	32,239.83	13,343.49
应交个人所得税	571.80	18,693.41	17,411.63	1,853.58
教育费附加	2,849.98	16,685.73	13,817.07	5,718.6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99.99	11,123.84	9,211.40	3,812.43
合 计	130,204.15	664,626.98	556,482.46	238,348.67

税 种	2013-12-31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2014-6-30
应交增值税	191,539.01	106,781.06	278,793.91	19,526.16
应交所得税	22,081.52	14,725.49	25,038.14	11,768.87
应交城建税	13,343.49	6,893.42	19,515.57	721.34
应交个人所得税	1,853.58	28,436.22	25,854.77	4,435.03
教育费附加	5,718.64	2,954.33	8,363.82	309.15
地方教育费附加	3,812.43	1,969.56	5,575.89	206.10
合 计	238,348.67	161,760.08	363,142.10	36,966.65

注释14、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81,368.63	10.26%	87,450.67	9.54%	126,230.82	7.12%
1-2 年 (含 2 年)	2,357.67	0.30%	50,935.80	5.55%	666,151.80	37.64%
2-3 年 (含 3 年)	45,865.80	5.78%	72,304.00	7.88%	374,050.59	21.14%
3-4 年 (含 4 年)	2,290.00	0.29%	353,133.84	38.50%	353,362.23	19.97%
4-5 年 (含 5 年)	307,739.68	38.81%	353,362.23	38.53%		
5 年以上	353,362.23	44.56%			250,000.00	14.13%
合 计	792,984.01	100.00%	917,186.54	100.00%	1,769,795.44	100.00%

(2) 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应付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杜文晓	股东	4,832.03	1 年以内	0.61%
合 计		4,832.03		0.61%

(3) 其他应付款项金额前几名单位情况

2014年6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北京新华未来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关联方	422,486.71	5年以内	53.28%
教育经费及工会经费	非关联方	282,791.68	4-5年	35.66%
郝彦沙	非关联方	7,565.50	1年以内	0.95%
社保	非关联方	20,762.12	1年以内	2.62%
王承乐	非关联方	13,120.00	1年以内	1.65%
合 计		746,726.01		94.16%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北京新华未来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关联方	422,486.71	5年以内	46.06%
教育经费及工会经费	非关联方	305,391.68	3-4年	33.30%
李丽	非关联方	62,489.40	3年以内	6.81%
杜文晓	关联方	46,000.00	2-3年	5.02%
杨睿	非关联方	12,390.00	2年以内	1.35%
合 计		848,757.79		92.54%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杜文晓	关联方	588,788.00	5年以内	33.27%
北京新华未来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关联方	421,718.49	4年以内	23.83%
教育经费及工会经费	非关联方	326,703.68	2-3年	18.46%
李丽	非关联方	274,620.40	1-2年	15.52%
兰州东辉基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766.40	1-2年	1.79%
合 计		1,643,596.97		92.87%

注释15、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2011年12月31日		增加金额	减少金额	2012年12月31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王静波	2,910,000.00	58.20%			2,910,000.00	58.20%
杜文晓	1,840,000.00	36.80%			1,840,000.00	36.80%
柯新	250,000.00	5.00%			250,000.00	5.00%
合 计	5,000,000.00	100.00%			5,000,000.00	100.00%

投资者名称	2012年12月31日		增加金额	减少金额	2013年12月31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王静波	2,910,000.00	58.20%			2,910,000.00	58.20%
杜文晓	1,840,000.00	36.80%			1,840,000.00	36.80%
柯新	250,000.00	5.00%			250,000.00	5.00%
合 计	5,000,000.00	100.00%			5,000,000.00	100.00%

投资者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增加金额	减少金额	2014年6月30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王静波	2,910,000.00	58.20%			2,910,000.00	58.20%
杜文晓	1,840,000.00	36.80%			1,840,000.00	36.80%
柯新	250,000.00	5.00%			250,000.00	5.00%
合 计	5,000,000.00	100.00%			5,000,000.00	100.00%

注释16、 盈余公积

项 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309,638.54	309,638.54	309,638.54
任意盈余公积	57,886.30	57,886.30	57,886.30
合 计	367,524.84	367,524.84	367,524.84

注释17、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本年年初余额	-26,341.86	258,807.67	451,073.22
本年增加额	137,164.73	-285,149.53	-192,265.55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137,164.73	-285,149.53	-192,265.55
其他调整因素			
本年减少数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110,822.87	-26,341.86	258,807.67

注释18、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类别

类 别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9,675,467.11	11,689,164.20	10,852,464.73

合 计	9,675,467.11	11,689,164.20	10,852,464.73
-----	--------------	---------------	---------------

(2) 营业成本类

类 别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7,234,491.64	7,848,038.50	8,194,417.56
合 计	7,234,491.64	7,848,038.50	8,194,417.56

(3) 主营业务类别

2014 年 1-6 月

业务类别	收入	成本	毛利
商品销售收入	1,484,829.06	1,413,122.47	71,706.59
技术服务收入	8,190,638.05	5,821,369.17	2,369,268.88
合 计	9,675,467.11	7,234,491.64	2,440,975.47

2013 年度

业务类别	收入	成本	毛利
商品销售收入	1,605,303.41	1,376,741.96	228,561.45
技术服务收入	10,083,860.79	6,471,296.54	3,612,564.25
合 计	11,689,164.20	7,848,038.50	3,841,125.70

2012 年度

业务类别	收入	成本	毛利
商品销售收入	4,652,858.91	4,385,173.12	267,685.79
技术服务收入	6,199,605.82	3,809,244.44	2,390,361.38
合 计	10,852,464.73	8,194,417.56	2,658,047.17

(4) 销售前几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2014 年 1-6 月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局	非关联方	2,047,300.00	21.16%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番禺分局	非关联方	735,027.90	7.60%
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非关联方	485,583.02	5.02%
中山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非关联方	477,720.36	4.94%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非关联方	331,797.17	3.43%
合 计		4,077,428.45	42.15%

2013 年度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北京智诚恒基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21,367.52	9.59%
北京市国土资源局	非关联方	726,226.41	6.21%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非关联方	687,737.74	5.88%
东北大学	非关联方	659,410.38	5.64%
北京快笔头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3,867.92	5.51%
合 计		3,838,609.97	32.83%

2012 年度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仪信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57,457.26	19.88%
北京智诚恒基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53,735.02	16.16%
中山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非关联方	905,803.09	8.35%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非关联方	557,682.34	5.14%
北京清大继保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480,000.00	4.42%
合 计		5,854,677.71	53.95%

注释19、 营业税金及附加

类 别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税			50,829.42
城建税	6,893.42	38,933.37	13,693.02
教育费附加	2,954.33	16,685.73	5,868.47
地方教育费附加	1,969.56	11,123.84	5,114.65
合 计	11,817.31	66,742.94	75,505.56

注释20、 销售费用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工资	140,525.00	69,301.00	107,857.00
差旅费	38,490.40	103,329.30	38,940.00
办公费	39,921.00	26,000.00	
其他	12,034.00	10,985.00	18,143.09
合 计	230,970.40	209,615.30	164,940.09

注释21、 管理费用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研究开发费	818,533.66	1,867,364.30	1,280,300.49
社保	276,932.05	373,980.85	248,605.98
中介机构费用	244,265.24	63,020.75	61,540.00
工资	204,519.36	251,943.94	164,593.20
折旧费	187,344.54	315,265.60	306,949.45
租赁费	129,000.00	196,000.00	164,000.00
劳保费	91,300.00	48,263.60	13,000.00
福利费	60,551.50	131,740.20	68,611.10
办公费	53,952.32	142,002.43	66,247.58
交通费	32,601.40	83,308.38	47,190.44
其他	12,268.60	119,597.14	63,689.63
合 计	2,111,268.67	3,592,487.19	2,484,727.87

注释22、 财务费用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利息收入	-6,502.98	-7,719.20	-151.86
手续费	3,096.17	7,689.70	6,905.16
利息支出	69,450.00	126,350.00	108,083.83
合 计	66,043.19	126,320.50	114,837.13

注释23、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005.64	-638.13	-5,789.3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0,338.69	123,764.79	-26,147.02
存货跌价准备			14,958.60
合 计	-63,333.05	123,126.66	-16,977.75

注释24、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贴息收入	50,604.23		
废品收入	26,577.00		
合 计	77,181.23		

注释25、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罚款			1,500.00
多交税款		4,370.12	

合 计		4,370.12	1,500.00
-----	--	----------	----------

注释26、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725.49	22,081.52	23,233.16
递延所得税	9,499.96	-18,469.00	2,546.66
合 计	24,225.45	3,612.52	25,779.82

注释27、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主要项目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北京东方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借款	2,101,106.34		
王静波借款	196,168.28	23,968.00	23,018.40
柯新借款	65,000.00		
王承乐借款	42,000.00		
北京企信汇通数据有限公司借款			
退回的投标保证金	127,600.00	79,700.00	122,300.00
中交四公局第二工程公司保证金		1,000,000.00	
国家工商局经济信息中心履约金		148,500.00	
其他往来款项	89,649.88	96,123.68	95,986.60
中关村科技融资公司利息返还	50,604.23		
利息收入	6,502.98	7,719.20	10,273.79
退回的房租押金		23,948.60	
合 计	2,678,631.71	1,379,959.48	251,578.79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主要项目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付现费用	341,314.61	1,649,467.21	1,071,625.19
公司场地租赁费	207,664.06		
杜文晓借款	135,500.00	520,000.00	
杨睿借款	127,013.00		
石晓波借款	111,548.00		
柯新借款			82,400.00
王静波借款	85,500.00		113,000.00
备用金	132,500.00	226,000.00	489,690.14
投标保证金	44,000.00	245,800.00	85,700.00
北京档案安全系统质保金		993,060.00	
中国中投证券顾问费		180,000.00	
兰州东辉基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租赁费		31,766.40	242,674.10

北京市国土局房山分局质保金		14,000.00	
中交四公局第二工程公司保证金			1,000,000.00
合 计	1,185,039.67	3,860,093.61	3,085,089.43

(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7,164.73	-285,149.53	-192,265.55
加：资产减值准备	-63,333.05	123,126.66	-16,977.7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7,344.54	315,265.60	306,949.45
无形资产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及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9,450.00	126,350.00	118,342.7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99.96	-18,469.00	-2,546.6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42,159.28	115,386.43	119,331.1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90,831.82	1,387,459.34	-2,801,155.9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40,850.16	2,171,638.01	1,119,480.6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2,051.44	3,935,607.51	-1,348,841.9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1 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76,429.26	5,790,310.78	2,350,376.8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790,310.78	2,350,376.87	3,891,331.8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13,881.52	3,439,933.91	-1,540,954.93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现金	3,276,429.26	5,790,310.78	2,350,376.87
其中:库存现金	15,158.47	10,799.17	2,299.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61,270.79	5,779,511.61	2,348,077.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76,429.26	5,790,310.78	2,350,376.8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的名称	关联方关系的性质	持股比例
王静波	实际控制人、股东	58.20%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的名称	关联方关系的性质	持股比例
杜文晓	参股股东	36.80%
柯新	参股股东	5.00%
北京东方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股东控制	
常晓华	实际控制人配偶	
常晓君	实际控制人配偶姐姐	
李长春	实际控制人配偶姐姐的配偶	
北京新华未来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配偶姐姐控制公司	

(二) 关联交易

(1) 本公司与关联方交易价格采用市场一般交易价格。

(2) 租赁

报告期内, 股东杜文晓将自有的房屋出租给公司作为办公场所, 其中 2012 年年租金为 82,000.00 元, 2013 年年租金为 98,000.00 元, 2014 年年租金为 189,000.00 元。

报告期内, 股东王静波的配偶常晓华将自有的房屋出租给公司作为办公场所, 其中 2012 年年租金为 82,000.00 元, 2013 年年租金为 98,000.00 元, 2014 年年租金为 189,000.00 元。

(3) 其他交易

2012年7月6日公司与实际控制人配偶姐姐常晓君、实际控制人配偶姐姐的配偶李长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北京新华未来文化传播有限公司80%股权转让给常晓君，20%股权转让给李长春，股权价值为北京新华未来文化传播有限公司2012年7月31日的净资产金额。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关联方名称	科目名称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王静波	其他应收款	2,999.69	320,858.72	1,320,858.72
柯新	其他应收款	15,350.00		
常晓君	其他应收款	295,545.50	295,545.50	295,545.50
李长春	其他应收款	73,886.37	73,886.37	73,886.37
杜文晓	其他应付款	4,832.03	46,000.00	588,788.00
北京新华未来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422,486.71	422,486.71	421,718.49

九、或有事项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审计报告日，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类别

类 别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9,675,467.11	11,689,164.20	10,850,664.73
合 计	9,675,467.11	11,689,164.20	10,850,664.73

(2) 营业成本类

类 别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7,234,491.64	7,848,038.50	8,183,226.38
合 计	7,234,491.64	7,848,038.50	8,183,226.38

(3) 主营业务类别

2014年1-6月

业务类别	收入	成本	毛利
商品销售收入	1,484,829.06	1,413,122.47	71,706.59
技术服务收入	8,190,638.05	5,821,369.17	2,369,268.88
合 计	9,675,467.11	7,234,491.64	2,440,975.47

2013年度

业务类别	收入	成本	毛利
商品销售收入	1,605,303.41	1,376,741.96	228,561.45
技术服务收入	10,083,860.79	6,471,296.54	3,612,564.25
合 计	11,689,164.20	7,848,038.50	3,841,125.70

2012年度

业务类别	收入	成本	毛利
商品销售收入	4,652,858.91	4,385,173.12	267,685.79
技术服务收入	6,197,805.82	3,798,053.26	2,399,752.56
合 计	10,850,664.73	8,183,226.38	2,667,438.35

(4) 销售前几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2014年1-6月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局	非关联方	2,047,300.00	21.16%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番禺分局	非关联方	735,027.90	7.60%
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非关联方	485,583.02	5.02%
中山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非关联方	477,720.36	4.94%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非关联方	331,797.17	3.43%
合 计		4,077,428.45	42.15%

2013年度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北京智诚恒基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21,367.52	9.59%
北京市国土资源局	非关联方	726,226.41	6.21%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非关联方	687,737.74	5.88%
东北大学	非关联方	659,410.38	5.64%
北京快笔头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3,867.92	5.51%
合 计		3,838,609.97	32.83%

2012年度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仪信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57,457.26	19.88%

北京智诚恒基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53,735.02	16.16%
中山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非关联方	905,803.09	8.35%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非关联方	557,682.34	5.14%
北京清大继保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480,000.00	4.42%
合 计		5,854,677.71	53.95%

十二、 非经常性损益

项 目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50,604.2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577.00	-4,370.12	-1,500.00
合 计	77,181.23	-4,370.12	-1,500.00

十三、 会计报表的批准

公司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会计报表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东方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4 年 7 月 24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6-1)

注册号 1100000016269274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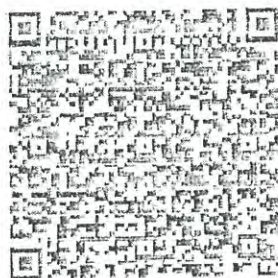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B2)座30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子龙

成立日期 2013年09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3年09月02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4 年 06 月 23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王子龙

办公场所： 北京市车公庄大街9号院B座2单元3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075

注册资本(出资额)： 132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52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08-09

证书序号：NO. 019522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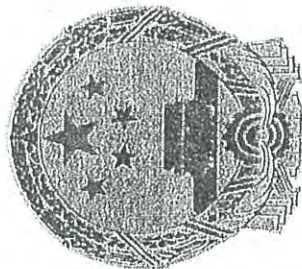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140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王子龙

证书号：51

发证时间：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九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4月23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转所专用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4月23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 月 日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电话

女

1979.9.30

中经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130403197909301370